

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

2024年9月30日，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万辰集团”或“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福建含羞草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农开发”）、漳州金万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金万辰”）与彭德建先生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拟将其合计持有的公司13,461,370股股份（占协议签署时上市公司总股本的7.5000%）转让给彭德建先生（以下简称“本次协议转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92）。

2024年10月22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福建农开发、漳州金万辰的通知，福建农开发、漳州金万辰与彭德建先生于2024年10月22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彭德建先生应于股份转让在有关主管部门完成过户登记后的1个月内向福建农开发、漳州金万辰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拟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进展暨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3）。

2024年11月26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福建农开发、漳州金万辰、王泽宁先生的通知，福建农开发、漳州金万辰、王泽宁先生、彭德建先生、范鸿娟女士于2024年11月26日共同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将本次协议转让价格由27.91元/股调整为27.912元/股，同时约定彭德建先生及其配偶范鸿娟女士将其在本次协议转让后合计持有的上市公司20,838,855股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王泽宁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签署补充协议暨委托股票表决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0）。

2025年5月9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福建农开发、漳州金万辰、王泽宁先生的通知，福建农开发、漳州金万辰、王泽宁先生、彭德建先生、范鸿娟女士于2025年5月9日共同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约定彭德建先生在标的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十二个月内不减持通过本次协议转让受让的万辰集团的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进展暨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根据公司2025年4月19日披露的《公司关于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到期终止暨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王泽宁、王丽卿、陈文柱》，王泽宁先生、王丽卿女士、陈文柱先生的一致行动关系自2025年4月18日《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后终止，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王泽宁先生，王泽宁先生控制福建农开发、漳州金万辰，王丽卿女士、陈文柱先生不再与王泽宁先生、福建农开发、漳州金万辰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二、本次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福建农开发、漳州金万辰提供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协议转让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合计过户数量为13,461,370股股份，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过户日期为2025年5月30日，彭德建先生将按照协议约定在过户登记完成后的1个月内完成股份转让款项支付。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过户登记前后转让双方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持有股份 比例 (%)	持有表决 权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有股份 比例 (%)	持有表决 权比例 (%)
福建农开发	40,949,000	22.7507	22.7507	32,759,200	18.2006	18.2006
漳州金万辰	29,935,000	16.6315	16.6315	24,663,430	13.7027	13.7027
王泽宁	25,619,115	14.2337	14.2337	25,619,115	14.2337	25.8115
王健坤	360,000	0.2000	0.2000	360,000	0.2000	0.2000
林该春	120,000	0.0667	0.0667	120,000	0.0667	0.0667
彭德建	6,777,485	3.7655	3.7655	20,238,855	11.2444	0.0000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持有股份 比例 (%)	持有表决 权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有股份 比例 (%)	持有表决 权比例 (%)
范鸿娟	600,000	0.3334	0.3334	600,000	0.3334	0.0000
合计数	104,360,600	57.9814	57.9814	104,360,600	57.9814	57.9814

注：1、王泽宁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福建农开发 80.00%的股权，持有漳州金万辰 53.33%的股权，王健坤先生、林该春女士与王泽宁先生分别为父子关系、母子关系，彭德建先生与范鸿娟女士为夫妻关系，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彭德建先生、范鸿娟女士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王泽宁先生。因此，福建农开发、漳州金万辰、王泽宁先生、王健坤先生、林该春女士、彭德建先生、范鸿娟女士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公司已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办理完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上市手续，公司总股本由 179,484,932 股增加为 179,989,761 股。股份变动比例有所变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比例系按照公司当前总股本 179,989,761 股计算。

3、本次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后，受让方彭德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0,238,85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2444%，为公司第四大股东。

4、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协议转让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协议转让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后，转让双方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关于股东减持限制、信息披露、减持额度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3 日